

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源城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441602019015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珈如	
			身份证号		
医疗机构地址	河源市源城区君临华府商业街 07-08 商铺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美容外科;美容皮肤科 /麻醉科				
床位数	6	接诊时间	9:00-18:00	联系电话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影视、广播、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 网络、其他(车身广告)			广告时长(影 视、声音)	15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4416002024020 号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2024年07月08日起,至2025年07月07日止)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P)广【2024】第07—08—01号					

- 注: 1.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
2. 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. 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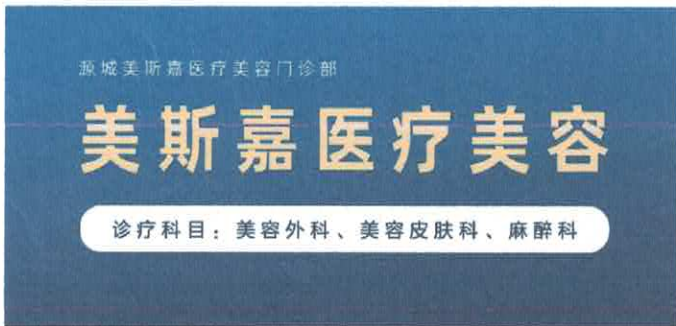
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申请日期: 2024 年 7 月 5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源城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		
	地址	河源市源城区君临华府商业街 07-08 商铺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1602019015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珈如	联系电话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☒ 影视 ☒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☐ 网络 ☐ 其他: _____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一、 影视、广播 广告样件	配音内容	时间
	美斯嘉医疗美容 诊疗科目: 美容外科 美容皮肤科、麻醉科	5s
	联系电话: 0762-3616888 地址: 河源市源城区 君临华府 07-08 号 A 区 (客家公园西、市 直机关幼儿园旁)	10s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申请日期： 2024 年 7 月 5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 一 名 称	源城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河源市源城区君临华府商业街 07-08 商铺		
	机 构 类 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1602019015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珈如	联系电话	13728411354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他: _____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		
三、 网络 广告样件 源城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 美斯嘉医疗美容  联系电话 0762 - 3616 888 河源市源城区君临华府07-08号A区 (客家公园西、市直机关幼儿园旁) 行政许可专用章 (河源) 源城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		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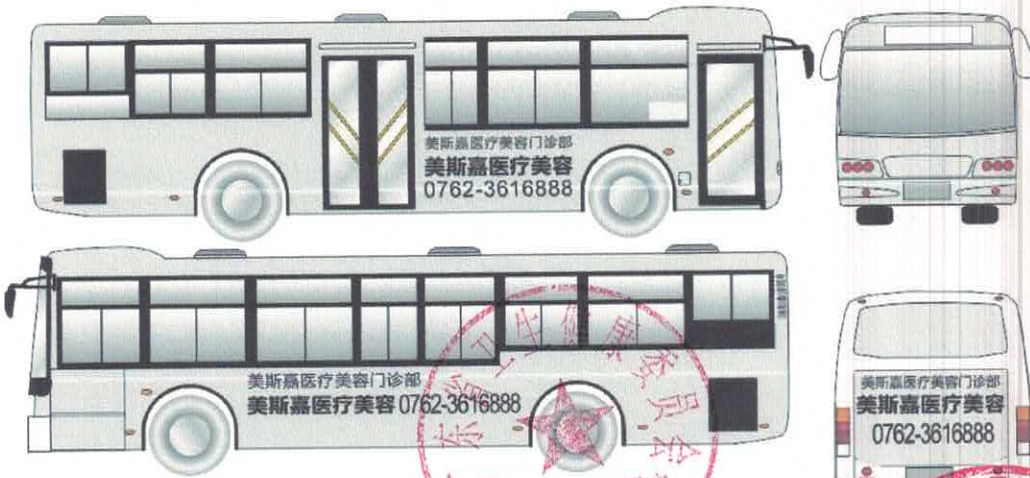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申请日期： 2024 年 7 月 5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源城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		
	地址	河源市源城区君临华府商业街 07-08 商铺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1602019015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珈如	联系电话	13728411354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☐ 网络 ☒ 其他： <u>车身广告</u>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四、 公交车 广告样件



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
美斯嘉医疗美容
0762-3616888

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
美斯嘉医疗美容
0762-3616888

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
美斯嘉医疗美容
0762-3616888

行政许可专用章
(河源)

美斯嘉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
441602019015

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